檔　　號：

保存年限：

正本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開會通知單

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162號

受文者：國立師範大學(北基宜花金馬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裝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11日
發文字號：發特字第11230017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議程

開會事由：召開「第二代全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服務資訊管理系統」優化會議

開會時間：112年7月19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訂

開會地點：視訊會議

主持人：孫專門委員凡茹

聯絡人及電話：林士凱　(02)8995-6155　分機：6155

線

出席者：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桃園市政府勞動局、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臺南市政府勞工局、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宜蘭縣政府、苗栗縣政府、花蓮縣政府、金門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屏東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彰化縣政府、澎湖縣政府、臺東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國立師範大學(北基宜花金馬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桃竹苗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中彰投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楊委員琇雁
列席者：東柏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備註：

一、請貴單位協助通知所轄相關單位出席與會。

二、因應本案與會人員眾多，本會議將採用使用CiscoWebex雲端會議方式進行，請使用手機或電腦等具備視訊功能之設備與會，會議連結: https://shorturl.at/orQY6，請於會議前10分鐘完成登入。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第二代全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服務資訊管理系統優化會議議程

時間：112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線上會議

一、主席致詞

二、業務單位說明

（一）本系統每年皆編列 120 餘萬元(約 150-180 人天)進行功能增修作業，因增修資源有限，相關優化需求將依重要程度依序納入功能增修作業如下：

1、 政策性需求(如依當前情勢擬定之新政策、各項業務計畫法規修正、政策性需求及統計等)。

2、 優化各項計畫使用流程(如現行系統無法達成實務作業之需求)。

3、 優化操作介面(如增加查詢功能、新增表單功能等)。

（二）本案前已於 112 年 4 月 10 日收集各單位修正意見，共計收集 110 項建議，並已請廠商預估所需工作人天，共計需 278 人天，經評估可行者將依上述原則，依序納入系統功能增修作業。

（三）本案需求建議已進行評估及分類(詳如附件 1)，其中已修正項目計 15 項、系統操作問題釐清後無需修正項目計 13 項、納入功能增修項目 57 項及不納入功能增修項目計 17 項，評估結果已於 112 年 6 月 17 日請各單位確認皆無意見(刻正修正、已修正及無需修正項目請參閱附件 2，不納入修正項目請參閱附件 3)。

（四）本次收集系統優化之提案較多，經評估無法一次性完成所有需求項目，除本年度功能增修人天外，本署已額外追加 50 人天之預算進行系統優化作業，本次納入增修項目共計 57 項，本次預計納入本年度增修之項目共 43 項(請參閱附件 4)，剩餘項目將陸續納入增修作業，並列入會議列管。

（五）前述完成之功能增修項目，將於完工時函請各單位協助測試，並於操作說明會中加強說明修正部分。

（六）本次修正意見調查，共計四項提案涉及各單位共同使用之功能，需

請各單位協助確認是否納入修正項目，將於本次會議提出討論。

三、討論事項:

（一）新竹市政府勞工處-需求項目第 30 項:職重服務月報表希望增加 D 階段以前的人數統計。

1、 經與提案人聯繫表示，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服務統計表期能增加 D 階段前之統計人數。

2、 本項各單位確認結果僅基隆市政府表示本項目無新增之必要，如他單位有相關需求，該府亦無意見，本項評估納入修正。

（二）新竹市政府勞工處-需求項目第 31 項:希望精障就業統計報表能增加自行就業人數來源之說明(職管員手上自就業的個案人數不確定是否有列入其計算，若沒有，希望也有列入計算的機制)

1、 經洽提案人表示本項期待增加自行就業欄位，由職管員自行填寫。

2、 本項各單位確認結果皆無意見，本項評估納入修正。

（三）花蓮縣政府-需求項目第 80 項:建議申請表於障別勾選時，同一類可勾選多種障別（如第一類中可複選智障、精障、或是第五類中可複選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胃、腸道、肝臟）。

1、 經洽提案人表示，需於新制各障礙類別中統計細項之障礙類別，惟部分身心障礙者涵蓋 2 種細項類別，爰建議調整為複選。

2、 本項各單位確認結果皆無意見，本項評估納入修正。

（四）彰化縣政府-需求項目第 81 項:建議(新版)就業機會表(表 1-1A)的「需雇人數」改為必填。

1、 本項建議(新版)就業機會表(表 1-1A)的「需雇人數」改為必填，經初步評估，如有單位就業服務員無法確認需雇人數，恐造成系統無法填寫及存檔之問題。

2、 本項各單位確認結果僅基隆市政府表示本項目無新增之必要，如他單位有相關需求，該府亦無意見，本項評估納入修正。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